

文化發展基金



第六屆電影長片製作支援計劃



資助目的



- 提供本地電影主創人員製作電影長片的機會,鼓勵本地電影工作者投入電影長片的製作,以持續培養本澳電影創作人才,提升本地電影專業製作能力。
- 基金將向受資助者提供以下兩部分支援:
 - → 資助:電影長片製作及宣傳推廣費用;
 - → 專業意見支援:本支援計劃獲選影片製作執行期間,專家將為受資助者提供電影製作及宣傳推廣之專業意見,以完善其影片。
- 申請期:2025年5月19日早上9時至7月18日下午5時30分。



資助範圍及資助要求



資助範圍

電影長片(片長不得少於80分鐘的劇情片,不包括動畫片和紀錄片)的製作和宣傳推廣

資助要求

拍攝影片方面

- 計劃申請期完結前尚未開展拍攝製作工作的任何部分,僅可開展前期 籌劃工作
- 影片類型必須為劇情片(不包括動畫片和紀錄片),且不得屬七月八日第10/78/M號法律(訂定在本地區販賣、陳列及展出色情及淫褻物品之措施)所指的色情影片

製作團隊方面

- 影片之導演必須為澳門特別行政區 永久性居民
- 主要工作人員組別(監製、導演、編劇、男主角、女主角、男配角、女配角、攝影師、剪接師、美術指導、服裝設計、動作/武術指導、音樂)中,澳門居民應佔整體人員數目的50%以上



申請資格及資助對象、對拍攝完成影片的要求



申請人須為

- 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及年滿18 歲的個人
- 影片的導演或監製
- 曾擔任經公映的一部電影長片(片長不少於80分鐘之劇情片)或兩部短片 (每部片長為20分鐘以上之劇情片) 的導演或監製
- 取得在電影製作中使用受保護作品的 作者之許可
- 同一年度只可提交一份申請,且不得 在其他申請項目中擔任導演或監製

完成影片要求

- 影片片長不得少於80分鐘
- 影片須在資助期內於澳門電影院作公開商業放映。除上述為必須履行之要求,影片亦可透過影視視頻網站作公開商業放映或者於澳門以外的電影院作公開商業放映
- 影片須附中、英文或葡、英文字幕



預算、資助期、方式、名額、金額及支援



• 總預算金額 :830萬澳門元(包括30萬澳門元劇本津貼)

資助名額 : 最多4個

• 資助類型 :補貼

• 資助金額 : 批給資助上限為申請項目預算支出的70%-90%

,與所獲的評審分數相關,且不超過200萬澳門元。

• 資助期 : 36個月,且須於首24個月內完成最終上映影片

的製作,於資助期內作公開放映

其他支援配套 :獲選影片於資助期間,專家將為受資助者提供電 影製作及宣傳推廣之專業意見



資助調整



倘出現下列情況,將因應實際支出而調整資助金額:

情況 按比例調整資助金額

實際支出低於申請表的預算支出

(預算支出-實際支出)/預算支出

例子:	申請時預計	實際	調整比例
支出	500萬元	300萬元	調整: (500-300)/500*200萬元=80萬元
批給資助額度	200萬元		
經調整後資助額度	200萬元-80萬元=120萬元		



可獲資助的開支範圍



資助類別	可獲資助且計入預算支出的開支:在資助期內作出與項目相關的開支	
製作開支	直接參與製作、演出、幕後及後製工作人員的服務費用(包括監製、導演組製片組、演員組、攝影組、燈光組、美術及服裝組、化妝及髮型組、錄音組等)、購買道具置景及服裝、化妝及髮型物資的費用、以及後製費用(音效、剪輯、調色、CG特效、配樂)	
場地、辦事處及其他 不動產租賃開支	拍攝需要而衍生租用拍攝場地、臨時工作室等非恆常性支出	
設備及其他動產租賃 開支	拍攝需要而衍生的器材設備(攝影器材、燈光器材、錄音器材、發電車/機、 軌道)租賃費用	
交通、差旅以及運輸 開支	拍攝需要而衍生的器材運輸開支、以及拍攝團隊往來取景目的地之經濟客位 (須自行承擔非經濟客位的差額)及拍攝當地交通費用(包括用於接載拍攝 團隊進行項目取景工作的車輛租賃費用)	
宣傳及公關開支	宣傳或發行而衍生的宣傳材料費、參展費用、首映禮費、廣告費、戶外宣傳費及宣傳策劃費	
保險開支	拍攝需要而衍生的保險費用	



不可獲資助的開支範圍



不可獲資助但計入預算支出的項目開支:

- 住宿開支
- 其他開支:膳食費、器材購置或維修費用、交際、稅項、行政、以及執行商 定程序費用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開支以及由申請人提供的服務或產品的費用 不視為預算支出範圍



申請階段—提交申請文件

提交初選文件



核心文件

不接受補交(截止日期前必須交齊)

- 1. 初選申請表 (使用其個人已註冊一戶通/商社通登入文 化發展基金的網上申請系統填寫)
- 2. 電影製作的詳細計劃書(建議載有相關規劃及時間表)
- 3. 電影製作的財務預算(建議按基金要求格式填寫)
- 4. 申請人在影視製作的經驗,包括項目主要團隊及演員的履歷及背景、其他曾參與的電影製作的相關資料
- 5. 倘有的電影投資方、合製單位或發行商簽署的意向協議, 其內應明確各方的分工、投資金額及各階段比例、拍攝 和後期製作時間表、合同期限、目標市場及宣傳發行途 徑、利潤分配與虧損承擔等
- 6. 其他倘有有助申請的文件,如合作同意書、過往相關經驗的介紹、預計支出的報價單、過往電影的證明及成效,包括錄音/錄像、放映的日期及時間、電影時長、售票紀錄、獲得獎項及評論報導等
- 7. 關聯交易申報文件

資格文件

經基金通知(方可補交)

- 1. 影片之導演(倘申請人為監製的情況)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正面及背面
- 2. 申請人無結欠澳門特區債務的證明文件
- 原著劇本或有關作品著作權人同意將其拍 攝為影片或改編為劇本之許可證明文件 (倘適用)
- 4. 申請人曾擔任導演或監製一部電影長片 (片長不少於80分鐘之劇情片)或兩部短 片(每部片長為20分鐘以上之劇情片)之 相關公映紀錄證明文件
- 5. 申請人曾擔任導演或監製之電影作品(必 須為劇情片)3至5分鐘的剪輯片段,該剪 輯片段內須含對白,而影音檔案類型須為 MP4



申請階段—初步分析



初端駁回申請的情況

- 不符合基金宗旨、資助目的、資助範圍、資助要求、申請資格及資助對象、申請文件不符合章程規定
- 處於逾期未償還 / 未退回 / 未返還款項的狀況或基金拒絕資助名單內
- 屬澳門其他公共部門或公共實體公佈的資助範疇、申請人重覆申請
- 屬於七月八日第10/78/M號法律(訂定在本地區販賣、陳列及展出色情 及淫褻物品之措施)所指的色情影片
- 渲染不雅、暴力、色情、淫褻、賭博、粗言穢語、影射或侵害他人之權利等不當成分,涉及危害國家安全、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等情況
- 涉及損害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及文化發展基金形象和聲譽、對澳門特區形象造成負面影響
- 未有補交文件或補交文件不符合規定



申請階段—初選(文件評審) 評審標準及權重



活動和項目評審委員會

共3-7名專家,來自影視界別。至少過半數成員出席時方可舉行會議。

初選(文件評審)

- 1. 申請人、執行及主要團隊的專業性及技術能力,過往相關經驗(25%)
- 2. 故事內容的內涵及創意(20%)
- 3. 電影製作計劃的可行性(20%)
- 4. 電影製作預算的合理性(20%)
- 5. 項目對塑造澳門影視品牌形象的作用 (15%)

✓可進入複選

• 評分不低於60分,最多為10個項目。



申請階段—進入複選提交申請文件



進入複選的申請人

須於基金公佈進入複選名單翌日起計的60日內提交複選文件,須使用個人已註冊一戶通/商社通登入文化發展基金的網上申請系統提交,如未能於限期內提交,基金將駁回有關申請。

提交複選文件

全部不設補交 截止日期前必須交齊

- 1. 複選申請表
- 2. 項目拍攝電影的中文、葡文或英文版本的完整劇本
- 3. 申請項目詳細計劃書(建議載有製作計劃及宣傳推廣計劃)
- 4. 申請項目詳細財務預算(建議按基金要求格式填寫)
- 5. 倘有的新增電影投資方、合製單位或發行商簽署的意向協議,其內 應明確各方的分工、投資金額及各階段比例、拍攝和後期製作時間 表、合同期限、目標市場及宣傳發行途徑、利潤分配與虧損承擔等

倘沒有出現駁回申請的情況,將申請卷宗送交活動和項目評審委員會進行評審—複選(現場答辩)



申請階段—複選(現場答辯) 評審程序



複選(現場答辯)

活動和項目評審委員會

共3-7名專家,來自影視界別。至少過半數成員出席時方可舉行會議。

- 1. 申請人及其團隊成員(人數上限為三人)須出席複選階段評審會議,介紹申請項目的內容,並回答評審提問。
- 2. 申請人及申請項目的導演必須出席會議;
- 3. 倘出席複選階段評審會議的成員未能符合上述的規定要求,但具合理理由,在仍具(導演/監製)任一成員出席情況下可繼續進行評審,沒有成員出席情況下則按其已遞交的文件進行書面評審;倘不具合理理由,將視作放棄申請。



申請階段—複選(現場答辯) 評審標準及權重



複選(現場答辯)

- 1. 申請人、執行及主要團隊的專業性及技術能力,過往相關經驗(20%)
- 2. 劇本的完整度(15%)
- 3. 電影製作計劃的可行性(15%)
- 4. 電影宣傳推廣計劃的可行性(15%)
- 5. 項目整體(電影製作及宣傳推廣)預算的合理性(15%)
- 6. 故事內容的內涵及創意(10%)
- 7. 項目對塑造澳門影視品牌形象的作用(10%)

- ✓具條件獲資助批給
- · 評分不低於60分,資助名額最多為4個。

\$ 為減輕制作劇本所產生的負擔,對進入 複選(已交劇本)且評審分數不低於60分, 但未能獲得批給資助之申請人,可獲發5萬 澳門元劇本津貼。



申請階段—批給決定



批給決定

由批給實體在充分考慮以下 意見及記錄後作出:

- 活動和項目評審委員會 發表的意見
- 信託委員會的意見(倘適 用)
- 申請人過往3年倘曾獲批 給資助活動及項目的執 行及償還記錄(包括書 面警告及基金取消批給 等的記錄)

可要求調整

✓批給

資助批給金額與申請項目的 預算規模及所獲的評審分數 相關。

× 不批給

基金行政委員會以下情況可作出不批給資助的決定:

- 申請項目不通過評審
- 得分排名於名額以外
- 沒有按指定期間補交或調整項目內容
- 嗣後發現屬初端駁回情況



監察階段—款項發放方式



補貼將根據下表的比例發放

期數	首期 (發放要件 見下規定)	第2期 (受資助者提交 開機證明後)	第3期 (接納第二期 進度執行報告後)	最後一期 (接納總結報告後)
資助額度 發放比例	25%	35%	20%	20%

發放首期資助款項的要件:

- 1. 受資助者須於專用帳戶存入自有資金(資助批給金額的25%)或提供已 出資的證明(如項目已啟動)。
- 2. 受資助項目已取得足夠的資金進行拍攝的證明文件,如受資助者和其他 投資者簽訂的已註明各投資者的融資金額的融資協議書或融資意向書。

註:取得足夠的資金進行拍攝是指來自基金資助款項以外的資金,應至少等於受資助項目除宣傳及推廣費用外的預算支出和基金資助款項的差額。

■倘受資助者違反其他已 獲基金資助的計劃規定 的義務,基金可暫緩發 放資助款項直至履行有 關義務為止。



監察階段—項目內容更改



提交報告時進行說明

對於創作及商業營運上的項目更改 決定不涉及偏離項目的核心,如影 片的前置期、拍攝期、後製期之期 間(不涉及超出完成最終上映影片 的製作期限)、拍攝手法、劇本內 容(不涉及"影片的創作及製作構 想"及"故事大綱")、宣傳推廣 計劃、參與影展及發行計劃、非主 要人員等方面的更改,則受資助者 可因應實際情況靈活作出調整,並 在提交報告時進行說明。

須由基金作出事前審批

- 更改影片名稱、故事大綱
- 減少或更改原計劃50%以上的拍攝地點及 場景
- 更改影片的創作及製作構想
- 增減或更改影片的監製、編劇
- 其他涉及改變項目核心的內容

X不得更改

- 不論項目的導演是否為受資助者本人,導演 職位的名單一經申請提交,均不得更改(包 括更換或新增情況)
- 倘受資助者以監製身份提出資助申請,則不 得更換其監製身份。



監察階段—提交證明及報告



提交證明及報告

- 業務約定書:簽訂同意書翌日起計60日內提交
- 開機證明文件:電影開機後的30天內提交(如開展拍攝工作的相片等)
- 簡要報告:資助期內第6個月、第18個月及第30個月提交
- 第一期項目進度執行報告:資助期內第13個月最後一天前提交
- 第二期項目進度執行報告:資助期內第25個月最後一天前提交項包括獲批影片的最終剪輯版本及製作團隊名單
- 總結報告:完成項目後的30天內提交
- 執行商定程序報告:完成項目後的<u>90天內</u>提交(受資助者須自 行負責有關費用)

倘接受由專家提供的"專業意見支援"服務,須於 "專業意見支援"服務結束後一個月內向基金提交 聯絡記錄及專業意見建議等證明 !基金將透過受資助者提交執行商定程序報告,以實報實銷的方式進行開支確認。

(提交總結報告及執行商定程序報告的方式:資助金額100萬澳門元或以上:透過公共資產監督管理局的"受資助活動或項目總結報告申報系統"上載提交;低於100萬澳門元:向基金提交。)



監察階段—提交證明及報告



±□ /+ □/→ ## 占Ь ≥兆 □□ →- //-

	報告附帶的證明文件				
	證明文件				
	電影製作相關		宣傳推廣及發行相關		
_	完整的製作團隊名單	_	電影發行合同		
_	參與製作、演出及幕後工作的人員合照	_	宣傳品圖片(如宣傳單張、海報等)		
_	前置期、拍攝期及後製期的工作照片(各期間的工作照	_	宣傳推廣證明(如線下宣傳活動照片、線上宣傳截圖		
	片不少於十二張·並須標示照片的所屬期間)		及點擊數據、宣傳片檔案等)		
_	器材運送的照片	_	媒體報導		
_	拍攝許可證明	_	參與影展的照片(每個影展不少於六張)		
_	電影備案或批准立項證明文件	_	首映禮的現場照片(不少於十二張)		
_	電影投資合同	_	公開放映資訊及銷售渠道的相關證明(包括線上銷售		
_	拍攝或後製場地發出的官方確認聲明(如租用確認書,		平台截圖或影視視頻網站的發行/放映渠道截圖)		
	須明確列明使用日期)	_	放映成效證明(包括院線每場開售座位數、售出票務、		
_	拍攝期間3分鐘的工作花絮影片記錄		入座率,須由第三方售票機構發出;若採用影視視頻		
_	最終影片的影音檔案		網站發行/放映的方式,須提供點擊流量等證明)		
		_	取得獎項證明		



監察階段—資助扣減



設有逾期提交報告或證明文件的後果

對<u>超出期限</u>提交進度執行報告、總結報告、 執行商定程序報告、或相關證明文件的項目, 將被記錄違規,且視乎發生次數,扣減受資 助項目補貼資助款項相應百分比,如下:

- 倘發生1次:扣減5%;
- 倘發生2次:扣減10%;
- 倘發生3次:扣減15%;
- 倘發生4次或以上:扣減20%。

上述資助扣減情況與資助調整疊加計算,經扣減後資助款項=批給資助金額*(1-A)*(1-B),A及B 為資助扣減及調整比例。 受資助者逾期提交第二期項目進度執行報告、 總結報告及執行商定程序報告,扣減資助比 例15%

例子:	申請時 預計	實際	扣減比例	
支出	500萬元	300萬元	扣減:(500- 300)/500*200萬元 =80萬元	
批給資助 額度	200萬元			
經扣減後 資助額度	(200萬元-80萬元)*85%=102萬元			



關聯交易



申報及額外詢價

- 無論是否使用基金的資助款項,申請人或受資助者與同一關聯方進行交易的累計金額預計或實際達10萬澳門元或以上,申請人或受資助者分別須在申請文件或總結報告作出申報。
- 對於上點所指的須申報的情況且使用基金資助款項達10萬澳門 元或以上的開支,申請人或受資助者須提供文件證明事前已額 外向至少2間非關聯方的供應商進行詢價,並適用以下規定:
 - →詢價文件必須附有由供應商聲明與其他參與詢價的供應商 "互不從屬、且無事先協同定價"的內容條文。
 - →基金將以最低價格的報價作為開支確認上限。
 - →倘未能提交相關詢價證明文件,則有關開支不能使用基金資 助的款項進行支付,但不影響下點規定的適用。
 - →倘關聯方對其所提供的財貨或服務具專屬權,無須進行詢價, 但須提交具專屬權相關的證明文件(對眾所周知專屬權權利 人的情況,則無須提交證明文件)。

關聯方定義:

- 1.申請資助者/受資助者的配偶、 子女、父母、兄弟姊妹、配偶的 父母、配偶的兄弟姊妹,以及與 之有事實婚關係之人;
- 2.由申請資助者/受資助者持有的(自然人)商業企業;
- 3.由申請資助者 / 受資助者擔任控 權股東或行政管理機關成員的公 司;
- 4.由第1點所指人士持有的(自然 人)商業企業;
- 5.如第1點所指人士擔任控權股東 或行政管理機關成員的公司。



關聯交易



申報的關聯交易的內容應包括:

- 關聯方的姓名或名稱、聯絡資料。
- 關聯方與申請者或受資助者之間的關係。
- 關聯交易的內容,包括:預計或實際交易的日期、標的及金額。
- 進行關聯交易的理由,例如:相關交易的價格優於市場合理價格;基於技術或專業能力等原因,由關聯方執行優於同類的實體;關聯方對其所提供的財貨或服務具專屬權。
- 說明關聯交易價格屬合理的證明文件或資料。

! 如申請人或受資助者違反章程關於關聯交易的規定,基金行政委員會可不確認關聯文易所涉及的開支。如情節嚴重者,按卷宗所處的階段,基金行政委員會可駁回資助申請、本作出批給或取消批給。



書面警告



倘受資助者違反計劃章程的規定,尤其受資助者義務, 基金可發出書面警告。



取消資助批給



基金須取消資助批給情況

- 作出虛假聲明、提供虛假資料或利用其他不法手段取得資助款項;
- 將款項用於非批給決定所指用途;
- 違反謹慎、合理規劃及組織受資助項目的義務而導致對參 與者或公共利益,尤其是公眾安全或社會秩序造成嚴重風 險或損害;
- 作出涉及危害國家安全、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的行為;
- 作出損害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及文化發展基金形象和聲譽 的行為;
- •屬於七月八日第10/78/M號法律(訂定在本地區販賣、 陳列及展出色情及淫褻物品之措施)所指的色情影片;
- 渲染不雅、暴力、色情、淫褻、賭博、粗言穢語、影射或 侵害他人之權利等不當成分;
- 不再符合資助目的、資助範圍、資助要求、申請資格及資助對象的要求,且未於基金訂定的期間內補正不當情事;
- 申請章程訂定須取消資助批給的其他情況。

基金可取消資助批給情況

- 項目進度之審查結果偏離核心;
- 更改申請不獲批准,且受資助者仍繼續執行更改後的內容;
- 報告內容有不清楚之處或不齊備 而受資助者到期未補交或經補交 後仍不符合要求,導致項目不具 條件結案;
- 受資助項目內容對澳門特區形象 造成負面影響:
- 申請終止執行項目不獲基金批准, 且沒有繼續執行有關項目;資助 期屆滿仍未能完成項目,且理由 不獲基金確認,或非屬不可抗力 或經基金確認為不可歸責於受資 助者的原因;
- 違反章程的其他規定。

取消資助批給的後果

- 1. 三十日內返還已收取的 全部資助款項。
- 2. 須取消情況:列入拒絕 資助名單,兩年內拒絕 其提出的資助申請。
- 3. 可取消情況:可同時科 處兩年內拒絕其提出的 資助申請的處罰。

不返還上點所指款項 的後果

1. 由財政局稅務執行處進 行強制徵收。





謝謝